



《论语》真义

赵又春 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论语》真义

赵又春 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论语》真义/赵又春著. —长沙: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6. 11
ISBN 978-7-5648-2677-2

I. ①论… II. ①赵… III. ①儒家 ②《论语》—注释 IV. ①B222. 2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45449号

LUNYU ZHENYI

《论语》真义

赵又春 著

责任编辑 | 廖小刚 周基东

责任校对 | 朱美玲

书籍设计 | 书亦有道

出版发行 |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址: 长沙市岳麓山 邮编: 410081

电话: 0731-88853867 88872751

传真: 0731-88872636

网址: www.hunnu.edu.cn/press

经 销 |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 湖南雅嘉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 32

字 数 | 618千字

版 次 | 2016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648-2677-2

定 价 | 68.00元

图书若出现印装问题, 请与经销商联系调换





序 言

关于《论语》和孔子，我已经出版了《我读论语》《孔子其人其道》和《论语名家注读辩误》三本书，今又出版本书，是因为从《我读论语》面世算起，十多年以来，我又有了一些进步，对《论语》不少章句获得了新的、自己觉得更为准确的理解，或者对于其中体现的“孔子思想”生发了与以前不同的、自己觉得更为恰切的认识和评价，因此想修正业已发现的错误，发表自认为可以成立的新意——就是说，希望出一个《我读论语》的修订本。但我知道，对《我读论语》，读者有两种对立的反应：既有人表示，“读经典，还是以原原本本地通读原文为宜”，实乃委婉地指出，像《我读论语》那样，把原著打碎，按解说者设计的内容分类重新编排，是不可取的；也有人说，“我最欣赏的，是此书把《论语》各章按内容分类解说，这对我这样的只想了解孔子究竟说了些什么的人来说，真是太好了”，我于是感到为难：“分类解说”是《我读论语》的突出特点，如果新版改按原著篇章顺序作解说，就不好说是它的修订本了，而且，“打碎—分类”解说的模式既然可以帮助一般读者更便捷地了解“孔子究竟说了些什么”，因而不失为一个大优点，那就是值得保留的，若因出修订本而被“修订掉”，未免有点可惜。思之再三，我最后认定：此书如果不作为《我读论语》的修订本，而是采用“《论语》真义”的书名出版，将既能让我的新想法、新感悟得以发表，还会自然地使得《我读论语》的特点得到确认，即它有机会重印的话，仍以原貌面世，同时又起到对它的“修订作用”，因为“新意”既然是写在我自己的书中，

当然意味着“该书作者的认识后来有所改变,有所发展”。于是就这样决定了。——这就是我要写作、出版本书的原因和目的,理由和期望。是的,我真想留下一部“能够禁得起历史检验的”解读《论语》的著作来,并且觉得我现在已经有了这个条件;我希望经过读者的比较和时间的筛选,本书将会作为一部“研读《论语》的重要参考书”而流传下去。

关于本书的内容和特点,我只简要地阐明以下三点:

第一,题名为“《论语》真义”,自然是要表明,本书是以探求、阐发《论语》原文章句的本义(真义)为目的,虽然也不时发点议论,谈点感想,但不讨论《论语》研究中的诸多问题,更不借古讽今,涉及太有“时效”的话题。我认为,在今天,妨碍我们把握《论语》真义的原因,最主要的是两千多年以来,解读《论语》的著作太多了,产生了大量的误解,而许多误解的“始作俑者”,又是真正的大师级、泰斗级人物,他们的“名气”所具有的“学术威力”,使得他们的误解很自然地一般被视为“达诂”,也即孔子的本意,于是流传开去,在很大程度上成为人们的共识(实为“共误”)。例如,对于诸如“德不孤,必有邻”(见4.25章)、“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见9.26章)、“当仁,不让于师”(见15.36章)、“有教无类”(见15.39章)和“性相近也,习相远也”(见17.2章)等“孔子名言”的传统理解,就属于这种情况。有鉴于此,本书秉持“只认理不看人”的原则,点名道姓地分析、批评了杨伯峻、李泽厚、李零、傅佩荣、南怀瑾等诸多当代名家对于《论语》章句的误注、误解、误译(至少有100多处),以期返归孔子的原意。——考虑到当今读者大概不会去读古人写的诠释《论语》的著作,所以我选作批评靶子的观点,大多直接出自近现代注家;他们的认识自然受了古人的影响,实际上很多都是“前人观点的现代表述”,所以他们的误解一般说来就是“前人的误解”。他们给出的“误解文字”,自然彼此有别,但我征引来“示众”的,主要出自杨伯峻的《论语译注》一书,其他注家的,须同杨先生的理解有颇大的差异,才同时列出。这是因为,杨先生的《论语译注》一书自1958年问世以来一再重印,迄今已发行近百万册,读者一定最多,影响一定最大,现在80岁以下参与谈论《论语》一书的人,其对《论语》的了解大概都是从读这本书起步;特别是,杨先生声明说,他这本书是经过杨树达先生“逐字审读”和王力先生与冯友兰先生“审阅”过的,而我认为,这三位先生在古汉语和中国古代思想史方面的造诣,恐怕要说“至今未有出其右者”。

第二,《论语》的真义难于把握,也有其自身方面的原因,那就是:它是语录体著作,一章大多只有几句话,甚或只是孤零零的一句话,简直完全失去了“语境的预设、暗示与烘托”,因此,其具体含义多不是“明摆着的”,常常需要读者自己去细心琢磨、揣度、领悟。这是关于《论语》这部书,我们的这个“认识客体”

的一个基本事实。因此，我以为，读懂《论语》章句的关键，是要有个正确的方法。这所谓的正确方法，各人可能不一样，在我则总结为：先在原文中“发现问题”，然后据以推想开去，务求结果是“设想”出了，也可说是“找到”了孔子“说这句话、这一章的背景”，从而探得孔子的原意，亦即此章此句的真义。这个方法的重点，是在原文中寻找可视为“突破口”的问题，再贯彻“用《论语》全书诠释《论语》章句”，或者说“用孔子的整个思想体系说明他的个别提法”的原则，去求得此问题的解决。所以本书对《论语》各章作解说，多半是引领读者一起使用这个方法去“琢磨”原文；自然，这所谓的“琢磨”，多半是同分析“批评靶子”的“误处”同时进行的。因此，本书行文可能有点“绕”，不够精练，但你读来又不觉得枯燥，还会感到一种“思想的乐趣”。——说明一句：没有看到我应用上述方法获得成功的实例时，对我的这个介绍一定似懂非懂，并且将信将疑，所以我建议读者翻看一下本书对于“里仁为美，择不处仁，焉得知”（见 4.1 章），或“唯仁者能好人，能恶人”（见 4.3 章），“人无远虑，必有近忧”（见 15.12 章），“道不同，不相为谋”（见 15.40 章），“乡愿，德之贼也”（见 17.13 章）这些名章、名句的解说，到时你就会有具体的了解和中肯的评断了。

第三，对于古文阅读能力不高的读者来说，把握《论语》章句真义的障碍，自然首先在于它是“古文”。本书设定的读者对象主要是“一般读者”，即具有一定阅读能力的非文史专业工作者，所以对于原文字句的训释，特意做得极为“周到”：估计“一般读者”可能不懂的词语，一律通过不同方式予以注释或说明。这也是本书的一大特点。——这只是为了帮助读者理解作为古文的原文，所以大多只限于“在第一次出现时”，“告诉”此字在这里的含义和用法，并不征引古籍中的用例，仅在作具有论争、辩解性质的分析时，才提供“此字确有此义项、此用法”的证据。

上述三个特点表明，本书可说是一部将强烈的批评性、切实的导读性和周详的注释性三者融为一体的著作，因此，我相信它会在《论语》的“传播史”上占有一席之地。另外，我还想讲两个意思：

第一，对于《论语》特定章句的某种解释可否视为它的“达诂”，就是说，那解释是否就是该章该句的真义，亦即孔子的原意，我以为评判的标准应该是这样三条：1. 对原文字句的训释和语法的分析说得过去。2. 能使全章意思既合事理，又具有逻辑性。3. 不与《论语》其他章句的说法相抵触，即能让孔子和《论语》的思想在总体上达到自洽。本书对《论语》各章的解说，就是努力运用、贯彻这三条标准。——请读者鉴定一下本书实际贯彻得怎样，读到我对别的注家有所驳难的时候，一定把我的“新意”同受我非难的“旧说”相比较，看到到底是谁的理解更符合这三条标准的要求，更接近于“达诂”。

第二，研究、评价孔子的思想，批判其错误的或过时了的内容，继承其精辟的、

仍然有用的部分，理当只能在弄清有关文本的真义也即孔子的原意之后进行，换言之，“探明真相”是这里的基础性工作；但我感到，实际上，长期以来，人们对孔子思想、主张的传布、定性、褒贬，许多都是基于误解而作出的（且不谈有意的歪曲），出自名家、孔学专家的著作，也都不免这个大缺点，其原因，则同我国学术界只看重所谓的研究成果，不注重追问作者对他征引的原文的解读是否有误的情况密切相关。因此，在似乎出现了“孔学热”的今天，先行严肃地辨析一下《论语》章句的真义，为介绍、评论、传扬孔子思想提供可靠的根据，打下牢固的基础，是必要的，甚或是“孔学界”的一项紧迫任务。我写作本书，就是想在这方面做点贡献。所以本书在批评对于《论语》某个章句的“误解”，给出我认定的“真义”时，同时简要地指出该误解给孔子造成了怎样的“影响”，明确这个“真义”则会对我们认识历史上真实的孔子和传扬他的正确思想将会带来什么“好处”。

下面交代几个具体问题：

第一，本书采用的《论语》原文，取自杨伯峻先生的《论语译注》，但标点是“我自己标注的”；有些章文字较多，被杨先生分了“段”，本书给出的原文则采用古书的格式，不予分段。

第二，《论语》第十篇，即《乡党篇第十》，本是一章，杨先生分为27节，我照样处理；我觉得此篇仅仅是记载孔子成年后在他本乡居住时的生活起居情况，几乎谈不上表达了什么“孔子思想”，只对研究孔子生平、性格具有资料价值，读者一般不会感兴趣的，加之对此篇的解读极少误解，所以为了节省篇幅，就不做解说，“存而不论”了。

第三，本书只对《论语》分章做解说，一律不做翻译，不提供译文。这是因为我觉得像《论语》这样的著作，严格说是不能够翻译的。——我在此建议：教孩子背诵一些《论语》章句，是很好的，但千万不要让他们背译文，不管那译文是谁给出的。

第四，《论语》中有几章和有几章中的有几句，我确实至今没有读懂，我就直率地说明“我不懂”，不作解说了。对此，我请求读者理解和原谅。

最后，我要说这样两句：1.《论语》可以说是我们中国人的《圣经》，中国人自己对它的重要章句的含义竟然没有基本一致的认识，这是令人遗憾的，不正常的，我希望，而且相信，本书在求得这里需要的“共识”方面，会有所贡献。2.真正的学术批评内涵对于反批评的期待，因此，我诚恳地、热情地欢迎对于本书的任何形式的批评。

赵又春

2015年12月25日于加拿大多伦多寓所





目录

001	学而篇第一
023	为政篇第二
052	八佾篇第三
080	里仁篇第四
115	公冶长篇第五
140	雍也篇第六
171	述而篇第七
208	泰伯篇第八
232	子罕篇第九
259	乡党篇第十
263	先进篇第十一
283	颜渊篇第十二
307	子路篇第十三
336	宪问篇第十四
372	卫灵公篇第十五
417	季氏篇第十六
431	阳货篇第十七
461	微子篇第十八
470	子张篇第十九
491	尧曰篇第二十
499	附录：《论语》人物简介



学而篇第一

(共 16 章)

1.1

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
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这是《论语》开篇第一章。按《论语》的体例，每篇第一章开头两字若不是“子曰”，就用那两字作篇名，开头两字若是“子曰”，就拿后面引文的头两字作篇名，所以本篇叫“学而篇”（有两篇的篇名为三个字，乃因那是人名，不好略去第三字；第五篇第一章头五字是“子谓公冶长”，只好用“公冶长”三字做篇名）。“子曰”的“子”字都是指孔子，“曰”是“说”的意思。——注意：“子曰”虽然也是“一句”，但凡是用它开头的一章，本书说“此章头一句”时，都是指的引文的头一句。

本章首句“学而时习之”，简直成了《论语》一书的代称，可对这一章和这一句的理解，却至今没有共识。杨伯峻此章的译文是：“孔子说：‘学了，然后按一定时间去实习它，不也高兴吗？有志同道合的人从远处来，不也快乐吗？人家不了解我，我却不怨恨，不也是君子吗？’”这代表了对这一章的传统的、流行的理解，但我要问：1. 孔子所谓的“学”，《论语》中不特别交代受事的“学”，特别是这里说的“学”，应是指“学习做人”，即“学”的宾语、对象和内容，乃是做人的道理，而做人的道理涉及的人事、情况、方面，是太多了，哪能“按一定时间”去实习它？2. 孔子为什么要说“有朋自远方来”？按说，近处的朋友来也该“乐”的，他在“来”字前加上“自远方”三字，必有其理由，可从这译文琢磨不出其他的理由。3. 这里讲了三件事，似乎都不是同什么事

作比较来谈论的，为什么三个“不亦”都译作“不也”？4.最重要的是，按这译文的理解，这一章明显是把并无关联的三件事放到一起讲了，孔子会这样“语无伦次”吗？——所以我要说，这个翻译全面地体现了对这一章的误解。

人们都如此“误读”，主要原因在于只是一句句地孤立求解，未能用孔子的“学”概念把全章三句话统率起来。明确孔子所谓的学，主要是指学习做人的道理，也即学习做人，就该想到，“时习之”的“习”不会是“温习”义，因为掌握做人的道理主要不在于“记住”什么，“时习之”理当就是学习的直接目的，不会是为了“记住”道理而采用的手段。李泽厚将这个“习”字训作“实践”，则极为准确。于是又会想到，“时”在这里必不是“按一定的时间”的意思，因为实践一个做人的道理，是不可能预先排定时间的，没有出现特定的情况，又不是作秀的话，就不能进行；所以这个“时”字应是“时机”的“时”，“时习之”是说“一有机会就实践所学的道理”。——注意：这“之”字是代词，指代“学到的东西”，这“东西”在前后文中虽未明白提及，但读者可凭语境认识到：这样使用代词是允许的，语法上叫做“指代意之所属”。

于是，后面两句的意思和三件事之间的关联，也都明确了。学了做人的道理，并且一有机会就付诸实践，这样自然德才都不断进步，不仅自己感到欣慰、高兴，别人也会称扬赞叹，从而人际关系越来越好，人望越来越高，以至盛名远扬，远方的人也慕名前来求教、结交了。这就是接下说“有朋自远方来”的不言自明的语境根据。这自然更使人快乐，所以后面又加一句“不亦乐乎”。但这当然不是必然的，于是又提醒说：即使没有人来求教结交，亦即名气还不够大，也不必灰心丧气，这样表现正是君子的风度。这就是最后一句的意思，这意思中明显蕴含着“学”的根本目的是争取自己成为君子。——由此可知，把“人不知”译作“人家不了解我”，也是误译；这个“人不知”，相当于1.16章、14.30章和15.19章中三次重复的“人之不己知”，以及15.14章中说的“莫己知”，在这里是针对前句所说作一个“让步性转折”。故正确的翻译应该是：即使没有远方的朋友来，说明自己的知名度还不够高。这意思后面接“而不愠”，本句句义才显得合理，又能承接前文。又，有了以上理解，可知本章的三个“不亦”都是用来表示委婉的反问语气，实际上则是作肯定性强调，所以，将三个“不亦”句翻译为“这不是（不正是）……吗？”才准确传达了原文作者说这话时的思路和情感。

这一章可说是孔子的“劝学”章。孔子所处时代是个“伦理政治合一”的时代，他的学生前来学习大多是为求取功名，渴望成名，希望自己的道德

学问迅速得到众人的肯定。因此，孔子从成名方面勉励学生努力学习，同时又告诫他们不可操之过急，不要为暂时没有成名而怨恨生气，是十分正常的。孔子自己希望成名，也认定君子都追求成名，这里却说“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不矛盾吗？一点都不矛盾，也无矫情和虚伪，因为追求成名和实际成名毕竟不是一回事，肯定追求成名的道德价值，逻辑上并不蕴涵追求者未达目的就有理由悲观丧气、怨天尤人的意思，也不要求否认确实没有成名的君子；何况这里加上这句话，是要告诫和安慰暂时还未成名的学习者。

李泽厚在他的《论语今读》中说：“本章开宗明义，概而言之：‘学’者，学为人也。学为人而悦者，因人类即本体所在，认同本体，悦也。友朋来而乐，可见此本体乃群居而非个体独存也。‘人不知而不愠’，则虽群而不失个体之尊严、实在与价值也。此三层愈转愈深，乃‘仁’说之根本，乐感文化、实用理性之枢纽，作为《论语》首章，不亦宜乎。”我要于此顺便指出：作为对于《论语》的“今读”，读者可以凭着《论语》的任何一章、一句，生发自己的感想，对之作出自己的“发挥”；就这一章而言，孔子的本意只是涉及了“悦”与“乐”，并不就是在论述“悦”和“乐”，他讲述的重点、中心，明显是“学”。所以，尽管李先生说“‘学者’，学为人也”，这理解十分到位，但他接下做的解读，就多半不是孔子的意思了。

李零解此章说：“这一章好像研究生入学，导师给他们训话，主要是讲学习的快乐。第一乐是个人的快乐，你们来到我的门下，听我传道，按时复习，乐在其中。第二乐是和同学在一起，你们不光自己学，还不断有人慕名而来，成为你们的同学，弦歌一堂，岂不快哉？第三乐是师门以外，别人不了解，千万别生气，因为你学习的目标，是成为君子，学习是为自己学，别人不知道，照样是君子，你有君子的快乐，内心的快乐，不也很好吗？”他把“时”“习”“知”“愠”四字都训释错了，对全章主旨的领会也不准确，对《论语》开宗明义的头一章就作这种“调侃式的解读”，更可能给人以“不严肃”的印象。

最后我要指出，我对本章的上述解读，确实是建立在这个基点上：孔门所谓的“学”，不交代学什么时，至少主要是指学习做人（的道理），否定了这个基点，我的理解也就站不住了。而事实上，是真有《论语》专家认为，本章的“学”字“是以普遍性形式提出的”，即是泛指一切内容和形式的学习。对此，我不做辩驳和讨论了，只想说：你读完《论语》全书，发现“学”字共64见，绝大多数不带宾语，未予明言的亦即潜在的宾语（学的对象）则无一不是“做人（的道理）”，或与之相关的内容，你就会相信我的理解不误了。——

你若性急，那就现在就跳到本篇第7章和第14章，体认一下其中“学”字的含义吧。

1.2

有子曰：“其为人也孝弟，而好犯上者，鲜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乱者，未之有也。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

本章是孔子的学生有子（有若）讲他对于孝道的体认，可谓把中国人视为“百善之首”的孝道的政治功能一语道破：倡导孝弟，就可以杜绝犯上作乱现象（孝顺父母叫“孝”，敬顺兄长叫“弟”，两者可概括为“孝”。“弟”也作“悌”）。要注意的是本章行文比较散乱，缺乏逻辑性：上述论断乃是本章要加以论证的“主旨命题”，但未予明言；头句（含两个分句）其实是交代这个论断的理由，接下的话，即“君子务本”以后的几句，则是据以作“感想式推论”，说：君子修养德性自应在根本上下工夫（“务”是努力专心从事义），树立了根本的德性，（所向往的）“道”就会在心中生发出来。未言之意是：根本的德性是什么呢？当然是孝道了。所以最后点明：据此看来，尽孝该是“为仁之本”了吧？——头句中的“也”字是语助词，仅起提顿作用（读到这里，稍微停顿一下，让人注意、等待后文说什么）；末句中的“其”字是表示“不敢肯定”的语气，暗示“我这说法可能不够恰当”；“与”则是表示疑问和感叹的语气词，后来写作“欤”。

杨伯峻把此章首句头上的“其”字看做代词，认为“……者”是名词性结构，所以他将头三句翻译为：“他的为人，孝顺爹娘，敬爱兄长，却喜欢触犯上级，这种人是很少的”。我则以为这个“其”字是连词，同后面的“者”字相配合，一起表示假设关系；因为从全章看，有子这是在讲“孝”这个德性对其他美德的“根本性、基础性关系”，不是要申述某类人怎么样；所以前半句（从“其”字到“鲜矣”）乃是说：一个人（要是）做到了孝顺父母、友爱兄长，却又喜欢“犯上”，这种情况是很少有的（“矣”字多半是表示肯定兼感叹的语气）；后半句不过是对这意思作进一步的申述。——注意：在句子（分句）头上加个“其”字，或在句末添个“者”字，都可以表示假设关系，有时还两者合用；否定句中谓

语动词的宾语为指示代词时，一般都提到动词之前，故“未之有也”等于“未有之也”；“犯上”和“作乱”在当时经常连说，“上”自是指“上级”，但多是特指君主，“作乱”相当于“造反”。

“本立而道生”句中的“道”字究竟是何义？注家们都不予注释，杨伯峻也不做翻译，译文中照搬“道”字，只是加了个引号。我以为，这理当是孔子说的“朝闻道，夕死可矣”（见4.8章）的“道”，故是指谓君子的人生理想，内含君子做人行事乃至治国的基本原则。所以我对此句作如上的转述。这里还有个要点：此句明显是用来说明君子要务本的理由，所以蕴含“要以哪个德性为‘本’”的问题，故此句可以自然地引出、过渡到末一句，但末句看似回答上述潜在的问题，实是申明有子自己的想法、观点，同时呼应他开头虽未明言但实际提出了的论断。——我说此章“行文比较散乱，缺乏逻辑性”，就是指它“太简练了”。

此章还有个重大问题：末句的“为仁之本”该读作“为‘仁之本’”，还是应该读作“‘为仁’之本”？这个差别太重要了，但注家们未作讨论，实际理解则分歧很大。杨伯峻此句的译文是：“这就是‘仁’的基础吧”，显是取前一读法，但程颐早就提出过后一说：此“谓行仁自孝悌始。孝悌是仁之一事，谓之行仁之本则可，谓是仁之本则不可。盖仁是性也，孝悌是用也。”我认同程颐说，但我是直接根据原文作此解读的：前面两句所说的“本”，明显是指君子修养德性的起点、根本，此句说的“本”自当也是这意思，而且上一句“本立而道生”的实际含义是：“根本的德性树立了，就会在各个方面都表现得有道德了”，此句是承接着这意思说下来的，其中的“为仁”自然是“有道德地行事”的意思，即等于“行仁”：此“为”字是及物动词，不是相当于“是”的联系动词。朱熹更明确地说：“为仁犹言行仁”。——孔子本人说过：“为仁由己，而由人乎哉”（见12.1章），其中的“为仁”与有子在这里说的“为仁”，是同一个意思。又，有人认为这个“仁”字是借作“人”，我以为此说也通，但我也不是着眼于古书中确有混用“人、仁”二字的情况，而是考虑到：孔门是把道德看做人之为人的本质的，因此在他们那里，“为人”乃是“有道德地行事”的意思，故而可以是“为仁”的替代说法。

由于“孝弟”被认为具有杜绝犯上作乱的社会政治功能，所以中国任何一个朝代，任何一个统治者，不管他自己如何的不孝不弟，也不管他是华夏本宗或是夷狄入侵者，都不忘大力提倡孝道。这自然极大地强化了中国人的、最初确实可以说是“天然情感”的孝的心理，使得这心理至今仍然是中国人道德情感的极为

重要的方面和内容。对这心理作适当的改造，给予新的阐释，这就是当代伦理学家们的任务和职责了。

1.3

子曰：“巧言令色，鲜矣仁。”

本章是从否定的方面说明“仁”的含义。这里，“言”指言谈说话，“色”是特指脸色（“喜形于色”的“色”）；“巧”是虚浮不实义，还含让人不可捉摸的意味；“令”有善、美好的义项（故有“令闻”“令名”的说法），但是在贬义上使用的。所以“巧言”是指说讨好卖乖的话，可译作“花言巧语”，“令色”与之相提并论，就必是指装出一副伪善的面貌。——一个人说的是花言巧语，又显出一脸的伪善，当然说明他对人没有真情实意，是想骗人上当，所以孔子判断为“鲜矣仁”：这可以理解为“这种人一定少有仁德”，也可理解为“这种人当中很难有仁者”（“巧言令色”可以借指“巧言令色的人”；“仁”有指仁德、仁人、仁政、仁境等用法）。结合 12.27 章来读此章，将领会得更深刻：“巧言令色”者与“刚毅木讷”者正相反，那里说后者“近仁”，对前者自然该说“鲜矣仁”了。

冯友兰先生说：“孔子认为，人必须有真性情，有真情实感，这就是‘仁’的主要基础。”我以为，仅仅说“真”还不够：人的情感的真不真仅在于“是否存在”，因而可以也只能由情感主体自己来确认，作为仁的基础、根据的情感，其特点乃在于它导引、指令的行为是给“他人”带去“作为人的快乐”，因此就还要凭“对方”的“反应感受”来鉴别。“巧言令色”者的“真情实感”不是以带给他人“人的利益或者快乐”为旨归，对方终究不是获益而是受损，唯其如此，孔子才判为“鲜矣仁”。——孔子这样措辞是想“不把话说满了”，在他心中，其实是说“非仁也”；这同他常用“我未见”来表达“我认为不存在”的意思，是同一类表达手法。

1.4

曾子曰：“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

头句的“身”字可说是自称代词，常可翻译为自身、自己、本人。本章无疑是强调忠、信这两种基本的道德，同时教人要有自我反省、严于律己的态度和精神，但一直有两个争议：一是“三省”的“三”是确指后面说的三方面的事情，还是“多次”的意思？这问题我以为没必要讨论，你爱怎样理解就怎样理解，因为并不影响对于全章思想的把握。二是末句的“传”是名词，指“老师传授的学业”，还是用作动词，指“我给别人传授知识”？两种理解就相去很远了。我以为后解较好，因为在向别人传道之前反省一下自己是否实践过、印证过那个“道”，这也是一种道德责任，对专职的传道者（例如教师）来说，就更是如此；而且，这样的“省”才足以同前面两个“省”并列，将是否温习或实践了老师传授的学业，同给人办事是否尽心竭力（“忠”）、与朋友交往是否讲诚信（“信”）相提并论，则“轻重”不大相配，事理和逻辑上不大恰当了。还有，依后解，“传”和“习”的主体同一，末句实际上也是“……传而不习乎”的句式，全章三句话的结构就完全一致了；依前解，按“不”“未”二字的用法，似应说“传未习乎”，而不会说成“传不习乎”，所以从文章看，后解也更为可取。——杨伯峻认定头句中的“三”字是“表示多次的意思”，论证说：“如果这‘三’字是指以下三件事而言，依《论语》的句法便应该这样说：‘吾日省者三’”。这倒是值得重视的。

1.5

子曰：“道千乘之国：敬事而信，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

此章是给国君做“治国教诲”：头句的“道”字是“治理”的意思，“千乘之国”直接是指打仗时能出动千辆兵车的国家，在孔子时代，这已经算不上大国强国了，故此处只是借以指称“一个不小的国家”，后三句是对“治者”作三方面的叮嘱。——“敬事”是说要严肃认真地处理政事：“敬”用作及物动词了，严肃对待的意思，“事”是特指政事；“信”是说诚实无欺，即政令一出，就要